

上清骨髓靈文鬼律卷上中門

紫微宮使日直元君 魏天定正  
受上清大洞籙行天心正法 邪有勿重焉

法道門 二十七條

諸行法官乃陽行陰報並依式歲考功績如

能止邪抑非治困拯危度死超生含靈受賜解除怨仇者依儀遷職知徇徇私曲隨惡長姦者許三官糾察以聞當議重行黜責

諸發遣文字危急行劄子限當時謂病篤會問陰府天

曹命數是次緊牒城隍限一日次申東獄促之類立獄催鬼神限二日常程給限並不過三日輒有留滯半日杖一百涉私故徒一年情重者加一等在道阻節者以其罪罪之諸應管束獄差到神將吏兵三年一替一替

者並具勞績過犯報本獄考察賞罰仍於去替一月前預差替人願留再任應替不替不應替而替者杖一百有故者勿論諸神將被命報應稽遲者杖一百緣事害人受賂者徒二年天兵將吏仍具所犯因依

奏聞

諸行法事有不使者不得擅行改易即時奏請以俟報應謂如違及不即違者徒二年非行法官輒干預者徒三年諸差使鬼神不任職誤取生人魂魄或令發

狂致疾者流一千里因而害人性命加二等毀法不遵者處死

諸行法官所至許帶符印隨行在處稱行司應有須索呼召將吏等輒違戾者徒一年干仙班者具事因奏聞

諸承受文字遺墜者畫時經驅邪院自陳檢會別行仍責限追尋不獲者杖一百限內尋獲與免罪

諸鬼神應送所置輒違而不往者流三千里累犯者處死

諸神將吏兵等因追捕鬼祟殘害受賂者徒二年若隱沒縱令逃避者以犯人罪罪之若罪人在壇顯驗通靈後忽因事身死者具將吏所責情狀奏聞諸神將名山大川城隍社令及三品神衆凡

遇承受驅邪院文字並須驗認印記嚴謹護持速具報應輒有輕易者徒二年

諸鬼神等受驅邪院發遣經宿不離宮處者一日徒一年十日加一等罪止徒三年

諸邪祟經驅遣而六甲土公司命等神輒隱藏不發去者徒三年因而害人性命者流三千里天曹降旨留住者勿論

諸民人有事告訴行法官受接不行雖行而苟簡及妄入鬼神罪目者杖一百不候告而別指事故行遣者非

諸當職之神輒與民人婦女私通者流三千里情理重者奏裁如地分鬼神犯者加一等諸鬼神無故害人性命及偷盜人間財物不受咨懇被捉者處死所屬城隍土地等故縱者同罪失覺察者杖一百

諸被使鬼神不即時往幹者杖一百緊切事千人命徒二年因而至死流三千里受救符違而不去者處死諸蝗蟲早潦天霜雪雹害民稼穡本地分神衆不能救濟驅邪院差將吏同力止絕連

者杖一百事干天會時行年災許具章表奏聞

諸神將吏應使而不使不應使而使者一人杖一百十人加一等罪止徒三年

諸殺濟民人疾苦各用千麻神鬼呼召輒不到者流三千里雖到而不協心搜捕幹捷者徒二年天府差幹他事者勿論

諸天行疫疾令人患瘡腫走痛之類隸十二年王子統行所主鬼神受驅邪院違除事合遵稟天曹拘收者即時報應具奏上界

○ 違者杖一百

諸山川土地司命城隍受命搜捕邪祟輒有違滯故縱於經歷地分害人者直送東獄處斷主者失覺察杖一百

諸提舉城隍社令有過者具奏北極取旨三官糾察關驅邪院施行

諸方境內遇年災大疫損傷人民牛馬畜獸之類被告即關年王神收毒仍奏知上界

○ 違者杖一百

諸因圖久淹受苦之人所犯非事實負冤屈

諸處雪理不明即委當處城隍神顯諭推勘官吏省悟實情立為奏決違者徒一年如囚人實犯陰譴者勿論

諸神將吏兵輒離行法官者杖一百遇有急關許於近便神祠差借兵不得過五百人

幹辦訖犒賞推恩申奏所屬錄功

諸鬼神承受天府委幹稽留不行五日杖一百十日加一等罪止徒三年有緣故者具奏天府

○ 太甲門 二條

諸林谷枝異累害人者處死所部鬼物非過千累及者送東嶽處分應千經歷地分不覺察杖一百同情犯者罪亦如之

諸林木散大為人欽仰立祠祈禱無福報者並除之因立祠而不為善能與福於人者聽以有無功績奏聞違者杖一百

○ 太戊門 一十七條

諸地氣所產育養之物遇災年須出生地毛如鬼神無故出入別與風雨而因損傷稼穡害及人命者並流一千里仙官拘執六

地犯者具奏天府

諸神鬼盜人財滿千錢者流二千里不滿千錢徒二年若常住供獻之物不以為寡減形諸地分主首故縱邪祟於部下為害者關日遊神吏騰報違者杖一百

諸掌文字管攝邪魔差當日功曹將吏承受有稽遲投至不明磨擦損污者杖一百私拆封角視者徒二年奏書有漏泄遺隱者流三千里

○ 諸鬼神妄攝人魂者流三千里因而致斃者處死

諸神鬼呼名不至輒違慢不恭者徒三年諸鬼神非攝受於人世不得與生靈混處違者杖一百天府請如妄假名目邀求祭祀者徒二年切害者送東嶽處置拒捕者處死

諸鬼神無故在人家潛伏妄與炊爨為害經宿不去者杖一百五日加一等罪止徒二年被命遣不去者處死

○ 諸人間察疾旬月淹延不運夢寐真鬼魅交

通者案所居地祇具事狀申東嶽誅滅違者杖一百

諸驅邪院官行天符委山川地主收捕鬼祟不即力幹違慢者徒一年

正一門四條

諸稱水者不以大小淺深善能滋養稼穡而不隨時者許九江水帝察其功過保奏違者杖一百

諸龍神在江河湖潭湫水有所主者謂之主正則祠之若因大風雨無故非理出遊害

人稼穡者徒一年妄邀祭祀者徒二年掌水司引水因漂溺田屋苗稼被害及五十家已上者流三千里不及五十家徒三年

災年時行地分變異者勿論仍具表以聞諸龍神鬼主江河汙流去處若故曲邀舟車

祭祀者徒二年妄興風雨翻陷田屋至傷人命一人流三千里十人處死十人已上

滅形干涉湖潭主中並同罪本地分不糾者罪亦知之

諸隱伏神鬼合起雨澤不急救旱救苦水主

同情隱匿不為放露者並徒三年

亡崇門六條

諸亡者有怨於生人會經地府陳理未結絕而擅於人家作妖異危害他人使求功果為報雖非損人命而動煩立獄仇對平人

者關地府滅形

諸無道邪祟隱顯形影放火撒血引弄家畜之類驚犯生人者流三千里至害性命者處死

諸鬼祟放火在人居室或籠櫃中燒燬財物

舍宅及十戶者處死不及十戶徒三年送鄧都重役地分知情故縱不糾者流三千里

諸伏屍鬼怪古物精杓一切無名之鬼妄託不繫藉身死輒停世間不去者徒一年妄

假威勢曲求祭祀陷害生人流二千里地主者知而不糾同罪

諸鬼祟傷害生人因追捉藏伏者徒三年拒捕輒與吏兵鬪敵者處死

諸孤露無主邪鬼假於新死故亡之使纏繞

生人有所求者流一千里傷人命者滅形

妻是家親眷屬逐時有闕祭祀因而作祟

者以肴饌祭享善功為報化論違遲若受祭享福力後依前為害生人者送東嶽於下鬼籍中拘係

國祀門五條

諸國家不載祠典神鬼妄興秋孽誑惑人民輒為禍福者流三千里曾傷人命者滅形

諸鬼神雖不載祠典而能福及於民者當考功績以聞推恩若自矜其功而輒使妄以

杖異於人與疾疫須求禱祀而不進者徒三年至傷人命者流三千里及十人處死

十人已上者滅形

諸里社本界神祠水陸二路見係陽界靈感該在祀典不得受人間曲祀及不得受人

厭呪生命違者糾察申三官當議重行點陟

諸祀典福神有害於人間者其所犯奏取赦裁

諸朝列功臣名賢因立廟祀後有害於民者

立使遣之違而不去聞東嶽并具所犯奏聞

飛奏門二條

諸急切飛奏限兩時報應上天急切與地急實官行報者不同

若違時不報或因騰奏有失者並杖一百

仍許再奏候報施行如驅邪院候報因而違者勿論

諸奏書緊切限一日次緊限三日常程限七日報應並謂奏上天者皆用引劄通落須經歷地分護送出界輒邀攔拘滯者一日杖一百

十日加一等罪止徒三年若情理切害者並具事因奏聞

上清骨髓靈文鬼律卷上

上清骨髓靈文鬼律卷中

紫微宮使日直元君饒洞天定正

受上清大明錄行天心正法部有勇重編

玉格正條十六條

諸應本院官法服星冠朱履非行持伏鬼魔者不得披戴違者徒一年不目法中事儀以勞鬼神者徒二年

諸應本院官法職乃上清玉籍補充統攝三界邪魔所受正法中誥錄並以黃花帛上朱墨間寫裝嚴卷軸給付訖本師告諭戒行勤切應係法中祕語靈文口傳心授不得隱落違者三官糾察

諸法官若善能傳授正法與有道之士行持救濟生民有感格者歲許具表章奏陳當議不次推恩

諸應選人材可保奏而不奏不可奏而奏者並徒一年未經奏陳輒傳印訣者罪同上

百日內本師自覺舉限內不肯陳罪亦如之

諸應奏名後不依師旨及有違背事儀者徒

一年情理切害者本師具實告奏先減一身後罪九族

諸應有道士告傳正法以救民人主師圖其財利輒生艱阻者杖一百妄受貨止一匹

徒一年十匹加一等罪止徒三年仍降兩資法職不滿一匹杖一百饋送酒食亦同

諸行法官每歲拯救危篤病及二十人轉一資二十人已上依仙班格陞職功行遷轉法位奏聞若人問告訴不為受理畫即救濟并妄還補法位不實者並徒一年

諸奏名人未奏詐稱法職者徒二年已奏而報應未下保舉審察不當即議重奏不候報而妄稱師第各徒二年

諸新補本院法官習篆天心符文星斗印訣綱步之類以金玉香木板書習了畫時以

香水洗脫垂於長流水中違者徒一年

諸以正法妄傳非人而希求財利或得財而中悔不傳者並徒二年未得財同假以他法影應為正法傳之者徒三年

諸以正法鬼律示非人或假借情人傳寫樣